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112(d)

大会决议

(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0/635/Add.4)通过)

50/201.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回顾其1993年12月20日第48/121号决议赞同1993年6月14日至25日举行的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¹以及1994年12月23日关于《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的第49/208号决议,

并回顾人权委员会1994年3月9日第1994/95号决议²决定每年审查一次充分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所载建议的进展情况,

重申世界人权会议的意见,即促进和保护人权是国际社会应优先处理的问题,

考虑到促进普遍尊重和遵守人权和基本自由是《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宗旨之一,也是联合国主要优先事项之一,

认识到迫切需要按照《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消除对人权的剥夺和侵犯,

深信必须将《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转变成为各国、联合国各主管机关和组织及其他有关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的有效行动,

¹ A/CONF.157/24(Part I),第三章。

²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4年,补编第4号》和更正(E/1994/24和Corr.1),第二章,A节。

确认各国政府和人权领域的非政府组织之间进行对话和合作的重要性，

注意到《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设想的的活动进一步增加了联合国人权系统的工作量和责任，并注意到迄今为止在缩小资源与规定产出之间的差距方面仅采取了一些初步步骤，

回顾世界人权会议请秘书长和大会立即采取步骤，大幅度增加联合国现行和今后经常预算中用于人权方案的资源，

欢迎以下事实：世界人权会议要求联合国全系统处理人权问题这一点已反映于联合国在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举办的主要国际会议提出的建议，特别是1994年9月5日至13日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³1995年3月6日至12日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哥本哈根社会发展宣言》和《行动纲领》⁴ 和1995年9月4日至15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⁵

注意到一直在努力确保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主要国际会议的后续工作得到协调，

认识到按照《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民主、发展与尊重人权是互相依存的，必须对促进和保护人权采取一种全面的和综合的处理办法，

回顾其1993年12月20日第48/141号决议决定设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一职，作为主要负责联合国人权活动的联合国官员，包括负责协调整个联合国系统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活动，

³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4年9月5日至-13日，开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5.XIII.18），第一章，决议1，附件。

⁴ A/CONF.166/9，第一章，决议1，附件一和二。

⁵ A/CONF.177/20和Add.1，决议1，附件一和二。

注意到联合国各机构的行政首长于1994年4月在行政协调委员会1994年第一届常会上讨论了世界人权会议的结果对他们各自方案的影响,并承诺支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按照大会第48/141号决议同活动与人权有关的联合国机关、机构和专门机构进行协调,

还注意到高级专员同活动与人权有关的联合国方案和机构建立起经常的对话,以便保持有系统地交流信息、经验和专门知识,

审议了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⁶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2. 赞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所重申,亟需按照《联合国宪章》促进普遍尊重和遵守及保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3. 重申世界人权会议的意见,即迫切需要消除对人权的剥夺和侵犯;
4. 确认国际社会应设计方法和途径,消除当前的障碍和应付对充分实现一切人权的挑战,并防止由此在整个世界继续发生侵犯人权情事;
5. 吁请所有国家采取进一步行动,以期按照世界人权会议的建议彻底实现各项人权;
6. 敦促所有国家继续广泛宣传《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以便促进对人权和基本自由更深的认识;
7. 重申世界人权会议的要求,即立即采取步骤,大幅度增加联合国现行和今后经常预算中用于人权方案的资源;
8. 赞赏地欢迎高级专员迄今为止完成的工作,并承诺继续按照大会第48/141号决议同高级专员合作,提供支持,以便利他执行任务;

⁶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36号》(A/50/36)。

9. 请高级专员、大会、人权委员会和联合国系统与人权有关的其他机关和机构采取进一步的行动,以期彻底执行世界人权会议的所有建议;

10. 还请高级专员继续按照大会第48/141号决议,协调整个联合国系统内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活动,包括通过同活动与人权有关的联合国机构和方案进行经常对话;

11. 请行政协调委员会继续讨论《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对联合国系统的影响;

12. 请高级专员继续就全面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和所获进展情况提出报告;

13. 决定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在“《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的分项目下审议这个问题。

1995年12月22日

第99次全体会议